

台灣政論被停刊感言

—粗夫—

去年十二月廿七日，出版僅五期的台灣政論突遭政府藉故停刊，消息傳來，在美各地的台灣同鄉無不驚奇憤慨，轉瞬間不滿不平的情緒促使各地發起抗議運動。唯恐醞釀中的示威演變成一場龐大的反政府運動，中央日報乃趕緊撰文，以評台灣政論依法被停止發行一年為題作為社論，於同月三十一日，亦即全美各地的同鄉決定聯合舉行示威之日刊出，因息民念。

中央日報為官報，對於它的挺身出來解釋，替官方說好話，我們不難理解。然而它的胡言亂語，不着邊際的說法，實難令人心服，尤其對於台北市府新聞處所做取台灣政論的不當決定，未予指摘，且加以全面袒護的辯解，真使人大失所望。市府新聞處或因官吏昏庸，一知半解，以致誤解文章原意，做出不當處置，尚情有可原；但堂堂之流的中央日

報社論員，竟同樣犯上斷章取義，曲解文章內容，其咎何可恕。倘若中央日報故意隨聲附和，固顧社會正義，顛倒是非，筆者將為其蔑視職業道德而感到痛心。

台灣政論被控煽動一節，任憑有關當局如何鼓動輿論，指鹿為馬，也無助於說服民心。蓋因被指責帶有煽動性文句的那篇文章——“兩個心向”乃白紙黑字刊印在該雜誌第五期裡，隨時都可再予細讀，不難分辨是非。

據此間所傳，台灣政論被停刊的真正原因乃年此次增補立法委員之選舉有因。亦即政府辦理選舉不公，舞弊百出，而深恐被台灣政論揭開黑幕，暴露醜事，所以假借該刊印有煽動性文字，令其停刊，以杜絕各種選舉“安全設施”的真相外洩。

上節所述雖屬傳聞，但

仍不其可性。首先，選
不舞非今日新聞，作擊可
說是有台非多，來選擊過
少有的現象，只是程上輕
重之別而已。此中央民代
來補選呼，所引起選民包
投票的市縣政府，似已明
擊的過份嚴重，而同呼政
局事，亦說明軍警未散
三局不願再看文章是
拳的惱人文章是斷言的。

第二，台灣政論被控煽動
的文句，若真具有其嚴重煽動
性者，為何政府不早趁下停
刊命令？（按該刊出版日期市
被受停刊如分之日，相隔二十
多日。）為何等到中央民意代
表選舉結束之後才下手開刀？
且又不能等到該刊第六期發
之發才予以處分？從時間上
說，顯然政府發布停刊命令
另有其用意文章。

第二，設使那几句话文字真
具有煽動之危險性，官方報紙
也不宜一再赤裸之地引用
。此理正比各種官方報刊以“毛
××”及“共匪”來代替“毛主席”和“中
華人民共和國”一樣，同是出自

於一個禁忌的。況且前看此後
者更具威脅性，更不應該由
之地照抄引用。否則，否其
用意至為明顯，尤其是中央日報，也
報刊，尤其是中央日報，也
逃“假報導，真煽動”之嫌。

由以上三點看來，外間所謂
傳台灣政論被停刊的真正原因
甚為正確而可信。由此我們似
可推一步推論：假設沒有這
的選舉，或選舉沒有作弊，則
台灣政論可免去這何項罪
而，湯恩之，欲此之罪何項
諱，煽動等，只不日不
而已，今日不停，明日不
必有一日會停，又要沒有
及出版的自由，民間誰
命全取決於執政者，不免
到這些種種，不免令人
息！

